

证券代码：200992

证券简称：中鲁 B

公告编号：2025-05

山东省中鲁远洋渔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估值提升计划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收盘，山东省中鲁远洋渔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已连续 12 个月内每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以下简称“每股净资产”），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制定估值提升计划。
- 公司计划通过抓好经营业务、树立企业形象、强化信息披露、加强股东回报、寻求重组机会、建立长效激励机制等多种方式，提升公司投资价值。
- 本估值提升计划仅为公司行动计划，不代表公司对业绩、股价、重大事件等任何指标或事项的承诺。公司业绩及二级市场表现受到宏观形势、行业政策、市场情况等诸多因素影响，相关目标的实现情况存在不确定性。

一、触及情形及审议程序

（一）触及情形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10 号——市值管理》的规定，长期破净公司应当披露上市公司估值提升计划。

长期破净是指公司股票连续 12 个月每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其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票处于低位波动，已连续 12 个月每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即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4 月 26 日每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 2022 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人民币 3.71 元，2024 年 4 月 27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每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 2023 年经审计每股净资产人民币 3.87 元，属于应当制定估值提升计划的情形。

（二）审议程序

2025 年 2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25 年度估值提升计划〉的议案》，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估值提升计划的具体方案

2025 年度，为实现公司投资价值提升，提高股东回报能力，公司拟定了《2025 年度估值提升计划》，计划内容如下。

（一）聚焦主责主业，抓好经营业务

公司将持续聚焦主责主业，以良好的经营业绩提升公司投资价值。围绕“捕、运、储、供”，抓好全链条产业链升级，加快资产优化和船舶梯队建设。加快产业园区建设，加速智慧化可变温多层冷库项目完工投产，依托上合示范区交通区位优势，打造集存储、运输、包装、加工等多种功能于一体的冷链服务枢纽中心。同时，深化科技赋能产品研发，通过加强与高校、科研院所合作，逐步建立完善适合国人饮食和生活习惯的生食、熟食、健康食品和护肤产品等多元立体的金枪鱼产品体

系，并通过积极举办开鱼秀、参展渔博会、打造中鲁金枪鱼体验中心等多项措施，不断擦亮“中鲁金枪鱼”品牌。

（二）履行社会责任，树立企业形象

公司持续深化金枪鱼产业国际合作和友好交流，积极践行国际履约职责，推进远洋渔业综合管理和国际履约能力建设，守护海洋生态环境，支持远洋渔业绿色循环发展；坚持义利并举，深度融入当地经济社会发展，创造岗位促进所在国就业，捐资助力当地教育发展等，在国际渔业组织和远洋运输行业中树立良好形象。

（三）聚焦市场关注，强化信息披露

公司时刻关注资本市场动态，围绕《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要求，在公司内部建立较严格的信息披露制度，明确公司信息披露的规则要求、流程以及保密措施。公司将坚持以投资者诉求为导向，持续拓展信息披露的深度和广度，对于投资者关心的各类信息，在守法合规的前提下能披尽披，主动回应投资者诉求。

（四）加强股东回报，提升投资价值

由于多年来母公司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负，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不满足分红条件，导致公司多年未分红。经过公司多年的努力，母公司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负的情况已有大幅好转，2025 年，公司将采取提升公司整体和母公司的盈利能力、加大控股子公司向母公司现金分红力度等方式，争取尽快达到分红条件后，通过分红积极回报广大投资者。同时，使用自有资金或利用回购专项贷款等政策支持，积极开展股份回购。

（五）寻求重组机会，提升资产质量

围绕公司主业，寻找合适的并购重组标的，综合运用股份、现金等工具，适时开展并购重组，努力提高资源配置效率，不断提升资产质量，持续强化主业核心竞争力，力争实现公司资产规模、盈利能力和整体估值的提升。

（六）建立长效激励机制，促进公司健康发展

通过运用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等多元化激励机制，巩固管理层和员工的利益与上市公司长远发展的一致性。同时，注重优化薪酬结构，合理分配短期、中期和长期的激励资源，确保薪酬水平与市场发展趋势、个人能力价值以及业绩贡献相契合，逐步建立长效激励机制，促进公司持续健康高质量发展。

三、董事会对估值提升计划的说明

董事会结合公司经营实际，对估值提升计划的手段、举措等进行了审议，认为相关方案具备合理性和可行性，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有助于促进公司投资价值合理反映公司经营质量。

四、评估安排

公司将至少每年对估值提升计划的实施效果进行评估，评估后需要完善的，将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披露。

公司触发长期破净情形所在会计年度的日平均市净率低于所在行业平均值，公司将就估值提升计划的执行情况，在年度业绩说明会中进行专项说明。

五、风险提示

1. 本估值提升计划仅为公司行动计划，不代表公司对业绩、股价、重大事件等任何指标或事项的承诺。公司业绩及二级市场

场表现受到宏观形势、行业政策、市场情况等诸多因素影响，相关目标的实现情况存在不确定性。

2. 本估值提升计划中的相关措施，基于公司对当前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市场环境、监管政策等条件和对未来相关情况的合理预期所制定。若未来因相关因素发生变化导致本计划不再具备实施基础，则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对计划进行修正或者终止。

山东省中鲁远洋渔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3 月 1 日